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4月15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公司于2021年4月3日以电话方式发布了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出席会议董事应到5名，实到5名，分别为郭煜、强琦、徐小娟、刘卫、钱国双。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以下决议及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徐小娟、刘卫、钱国双、沈晓军、马丽英、廖述斌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295,103.63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5,215,010.34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基础，提取法定公积金0元，加以上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471,678,536.56元，2020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56,463,526.22元，不具备利润分配的客观条件。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此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020 年度报酬；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2020年度报酬详见同日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5日